

证券代码：300567

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公告编号：2025-087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根据上述决议和实际资金需求，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存款账户。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且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1日